

臺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與 「2017 倫敦國際青年科學論壇 (LIYSF)」甄選實施計畫

一、依 據

- (一) 臺北市資賦優異教育白皮書 (2016-2020)
- (二)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英國文化協會之教育與英語教學合作案備忘錄
- (三)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與英國文化協會 106 年度合作事項工作會議會議紀錄

二、目 的

- (一) 提供學生參與國際科學交流活動機會，提升學生國際科學交流、科學議題研究及合作學習能力，並拓展其國際學習視野。
- (二) 透過參與國際科學交流活動，了解國際科學教育最新發展趨勢，促進本市科學資優教育國際交流合作之未來發展。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英國文化協會 (The British Council)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四、論壇時間、地點及活動簡介

- (一) 時 間：106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三）至 8 月 9 日（星期三）
- (二) 地 點：英國倫敦帝國學院 (Imperial College London)
- (三) 活動介紹：詳附件 1。

五、甄選名額：正取 10 名，得列備取 3-5 名。

六、報名方式

- (一) 報名資格：參與甄選之學生，下列各款條件均需符合始得報名。

- 1. 具中華民國國籍之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105 學年度在學高一、高二學生（106 年 7 月 25 日前，須年滿 16 足歲）。
- 2. 具備良好英語聽說讀寫能力，能全程以英語參與活動。
- 3. 具備對科學領域或數理學科之學習熱忱、興趣、潛能或優異表現，並檢附相關佐證文件。

(二) 報名方式

- 1. 報名資料：請備妥下列報名資料，並依序排列繳交（所檢附資料如為影本，須由學生就讀學校承辦人員驗證核章，並蓋有「與正本相符」字樣）。
 - (1) 報名資料檢核表（附件 2）
 - (2) 報名表（附件 3）
 - (3) 英文履歷表（附件 4）：正本 1 份。

- (4) 英文自述信（附件 5）：自我簡介與參與動機（personal statement），正本 1 份。
- (5) 中文推薦函（附件 6）：請 2 位推薦人自行裝入信封及於封口處簽名或蓋章，正本 2 份。
- (6) 在校成績證明：自高一至前一學期之成績單，正本 1 份。
- (7) 語言能力證明：檢附英檢或其他語言能力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 (8) 具備對科學領域或數理學科之學習熱忱、興趣、潛能或優異表現：請檢附相關佐證文件 1 份（無者免附）。

2. 請將上述報名資料備妥，於 106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 前郵寄至「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地址：10066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56 號），並註明「申請 2017 倫敦國際青年科學論壇（LIYSF）甄選」，逾時不予受理（郵戳為憑，建議以掛號或快遞寄送）。

3. 上述（1）～（7）項報名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報名及甄選。

七、甄選方式：分初選、複選兩階段辦理。

（一）初選（書面審查）

1. 由本局組織甄選小組，依據本計畫進行報名資料書面審查，擇優錄取甄選名額至多兩倍學生（如甄選名額為 10 名，錄取至多 20 名）進入複選（面試），得不足額錄取。
2. 初選結果公告：106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公告初選結果於本局（<http://www.doe.gov.taipei/>）、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http://trcgt.ck.tp.edu.tw/>）網站，另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初選通過學生。

（二）複選（面試）

1. 時間：於 10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至 4 月 28 日（星期五）當週擇日辦理複選，確切時間以初選結果公告通知之時間為準。參加複選面試學生，得依本計畫於面試前辦理公假登記，並請準備以英語說明擬進行之「科學領域/數理學科相關研究計畫或專題報告之構想或作品」（時間以 5 分鐘為限）。
2. 複審結果公告：106 年 5 月 2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前公告複選結果（含正取及備取名單）於本局（<http://www.doe.gov.taipei/>）、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http://trcgt.ck.tp.edu.tw/>）網站，另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複選通過學生。

八、錄取報到及備取

- （一）錄取報到：獲錄取正取學生，需於 106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前由學生本人或法定代理人親自或以傳真方式將確定參加同意書（如附件 7）回傳至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張顥瀚老師（聯絡電話：2332-7125*12，FAX：2304-6696），逾時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二）遞補說明：若有正取學生放棄錄取資格，將於 106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依備取順序通知備取學生遞補，且需於 106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

前依規定完成遞補程序。

九、活動費用與補助原則

(一) **活動費用：新臺幣 15 萬元整**（活動費用，僅含：報名費用、臺北—倫敦經濟艙來回機票費用、倫敦機場接送服務、學生本人 1000 萬旅遊平安保險費、100 萬旅遊醫療險費、活動期間 14 晚住宿費、主辦單位提供餐食（早、午、晚餐）、活動期間主辦單位所安排之科學參訪、專題演講、主題講座及社交活動；除前述說明以外之費用，須另自費。

(二) 補助原則

1. 獲選學生之活動費用，以本局補助機票費用新臺幣 3 萬元、英國文化協會補助新臺幣 3 萬元，學生自費負擔費用新臺幣 9 萬元為原則。
2. 獲選學生若具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者，請檢附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證明（或核定函）及戶口名簿影本，其學生自費負擔新臺幣 9 萬元，將由本局全額補助。
3. 獲選學生於參與活動期間，須遵守及配合辦理本計畫相關規定（詳如「十一、其他注意事項」）；未能遵守及配合辦理本計畫相關規定者，須繳回本局及英國文化協會補助款項新臺幣 6 萬元。

十、其他注意事項

- (一) 獲選學生，須參加英國文化協會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晚上 7 時至 9 時所舉辦之行前說明會（細節將由英國文化協會另行通知）。
- (二) 獲選學生於繳交「同意書」及「自費負擔費用」後，因故無法參與活動者，須繳回本局及英國文化協會補助款項新臺幣 6 萬元，並同意主辦單位將已繳交之自費負擔費用新臺幣 9 萬元，扣除必要支出費用（如：機票退票罰款手續費、已支付之 LIYSF 報名費、學生本人旅遊平安保險費、旅遊醫療險費及後續衍生相關費用等）之餘款退還。
- (三) 獲選學生，將由英國文化協會人員以「團進團出」方式帶隊前往英國倫敦帝國學院參加活動，出國相關事宜將由英國文化協會另行通知；活動期間須遵守英國文化協會帶隊人員規定，除自費參訪行程外，全程參與主辦單位所安排的科學參訪、專題演講、主題講座及社交活動等，並遵守相關規範，不得自行脫隊。
- (四) 獲選學生，須加入本論壇活動之臉書社群，並於活動期間每天上傳活動參與狀況及心得，以與本市其他學生分享；回國後，並須繳交活動心得報告乙份（2,000-3,000 字），亦有責任於能力許可範圍下，配合本局及英國文化協會辦理之科學交流活動分享參訪經驗。所繳交心得報告或網站資訊，本局及英國文化協會有權在網站公開及使用於各種相關活動文宣用品上，不需另取得學生同意。
- (五) 詳細活動說明及行程內容請參見「2017 倫敦國際青年科學論壇（LIYSF）」網站（<http://www.liysf.org.uk/liysf/liysf-2017/>）